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总经理黄筱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筱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以及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黄筱赟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造成影响，黄筱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以及总经理选聘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黄筱赟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黄筱赟先生的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目前其持有公司股份200万股，离任后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黄筱赟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黄筱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